

证券代码：300046

证券简称：台基股份

公告编号：2017-099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在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胜利街 162 号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邢雁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台基海德新兴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台基海德新兴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1），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产业基金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基金的设立、变更、终止等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长签署产业基金相关文件。

公司董事袁雄、胡建飞作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 7 名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人，占非关联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102）。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特此公告。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